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ANGDA INTERNATIONAL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

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36)

**有關
出售中山康達水務有限公司100%股權的
須予披露交易**

背景

零、年八月，賣與中山市東升鎮住房和鄉建設局訂立特許經營協議，此，賣立目標公司接管、營

背景

零 年八月，賣 與中山市東升鎮住房和 鄉建設局訂立特許經營協議，此，賣 立目標公司 接管、營運及維護污水處理廠，特許經營期為30年。

出售事項

董 會謹此宣布， 零 四年十 月 十 (聯交 交易時段後)，賣 (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買 訂立股權轉讓協議， 此，賣 同意出售而買 同意 購待售資本(相當 目標公司100%股權)，總代價為 人民幣96,050,900元。

股權轉讓協議

股權轉讓協議的主要條款如 ：

日期： 零 四年十 月 十

訂約各方： (i) 賣 ；及

(ii) 買

買 為 中 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 (其中包括)供水及污水處理，並

- (ii) 股權轉讓協議簽發後十(10)日內，買方須將人民幣67,235,630元(相當於代價的70%)存入由賣方與買方認可的銀行(「認可銀行」)監控的託管賬戶。完成向買方轉讓待售資本的登記後，認可銀行須將存入金額轉讓給賣方；及
- (iii) 倘賣方完成向買方轉讓待售資本的登記後六(6)個月(「保期」)內並無股權轉讓協議的任何條款，則買方須擔保期屆滿後五(5)日內向賣方支付餘下的人民幣9,605,090元(相當於代價的10%)。

如買方未能按上述方式如期向賣方支付上述任何一期款項，則股權轉讓協議的有擔保款項將被視為已到期，買方應

完成

完 向買 轉讓待售資本的登記後，待售資本的轉讓 告完 。

目標公司資產及 員的轉讓將 渡期屆滿當 完 ，屆時買 應、簽 資產轉讓 確認書。

目 公司的財務資料

目標公司 零 四年 月 十 的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示目標公司的資產淨值 約為 民幣140,780,000元。

零 年十 月 十 止年 ，目標公司的除稅前後純利分別為約 民 幣10,150,000元及約 民幣8,690,000元； 零 年十 月 十 止年 ， 目標公司的除稅前後虧 淨 分別為約 民幣3,900,000元及約 民幣4,780,000 元。

訂約各方的資料

賣方

賣 為 中 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 中 從 資污水處理廠及建 市 礎設 。

目 公司

目標公司為 中 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從 污水處理廠營運。

買方

買 為 中 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 供水及污水處理。 本公告 期， 買 由中山市小欖鎮公有資產 務中心最終實益 有，而中山市小欖鎮公有資產 務中心負責(其中包括)代 表小欖 購、管理及監控公有資產。

董 經作出 一切合理查詢後 深知、盡悉及確信，買 及其最終實益 有 為獨立第 。

進行出售事項的 由及裨益

本集 主要 中 從 設計、建 、運行及維護污水處理廠、供水廠、污 處理 廠及其 市 礎設 。

根據中山市生 環境局 零 四年 月 布的《中山市環境保護規劃(2020-2035年)》， 期中山市 將 要持續升級包括污水處理廠 內的環保設 ， 達到 零 年的發展目標。

經考 (i)污水處理廠的當前營運狀 及未來營運 本；(ii)污水處理廠設 及設備 長 升級 容 的潛 資本開 ；及(iii)小欖 結欠的污水處理費賬齡，董 會認為出售 將使本集 節省大量污水處理廠的營運開 及潛 資本開 ， 出售 獲得 時現金流入及減少負債，並將時間和資源分配到其 更有利的特許經營 目中。

此外，買 為由中山市小欖鎮公有資產 務中心最終 有的企業，而待售資本的任何轉讓須經小欖 同意及確認。儘管 價低 目標公司的賬 淨值，但考到物色 意 購待售資本的 士耗時較長、污水處理廠的持續營運的財務和資本 求， 及小欖 結欠的污水處理費賬齡，董 會認為 價屬公 合理。

董 會認為，出售 完 後不會對本集 的其 核心營運及財 狀 重 大不利影 。

上述理由，董 (包括獨立 執行董)相信，股權轉讓協議的條款(包括 價)為正 商業條款，屬公 合理， 出售 符合本公司及股東 體利益。

出售事項的財務影響及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核 將 行的 一步審核程 ， 期本集 將因出售 錄得虧 約 民幣44,830,000元，有關虧 根 價 民幣96,050,000元減 列而得出：(i) 零 四年 月 十 目標公司的未經審核資產淨值約 民幣140,780,000元；及(ii)與出售 直接相關的開 約 民幣100,000元。本集 因出售 錄得的實際 益金 將由本公司核 行審閱和最終審核。

經 除與出售 直接相關的開 及稅 約 民幣100,000元後，出售 的 得款 淨 將約為 民幣95,950,000元。 得款 淨 用作本集 的 般營運資金。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出售涉及的、多適用百分比率(定見上市規則) 5%但少25%，因此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構本公司的須露交易，須守上市規則第14章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釋義

本公告內，除有指外，列詞彙具有涵：

「董會」	指	董會
「營業」	指	星期六、星期中規定的定假期外的日子
「本公司」	指	康達際環保有限公司，一家開曼島註冊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聯交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136)
「完」	指	完出售
「特許經營協議」	指	賣與中山市東升鎮住房和鄉建設局零、年八月訂立的特許經營協議，內容有關污水處理廠的開發、運營和維護，特許期限為30年
「代價」	指	待售資本的代價總 人民幣96,050,900元
「董」	指	本公司董
「出售」	指	根股權轉讓協議的條款及條，建議將待售資本從賣轉讓買
「股權轉讓協議」	指	賣與買就出售訂立期為零四年十月十的股權轉讓協議
「本集」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 香港特別行

「獨立第 一節」	指	根據 香港上市規則， 董事 經作出 一切合理查詢後 深知、全悉及確信，並 本公司關 聯人士(定 見 香港上市規則) 屬獨立 本公司及其關 聯人士的第 一節的任 何 人士 公司及其最終實益 有
「香港上市規則」	指	聯交 易 香港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 人民共和 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 人民共和 國澳門特別行 政區及 臺灣
「買 方」	指	中山市小欖水務有限公司， 中 國 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公告 期由中山市小欖鎮公有資產 管理 中心最終 實益 有 限 公 司
「待售資本」	指	目標公司的100%註冊資本， 本公告 期由賣 方 實 益 有 限 公 司
「股東」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 面值0.01港元的普 通 股 持 有 人
「聯交 易」	指	香港聯合交易 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指	中山康達水務有限公司， 中 國 成立的有限公司，為 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過 渡 期」	指	具有本公告「股權轉讓協議—資產轉讓程 序 及 過 渡 期」 一 段 賦 涵
「賣 方」	指	重 慶 康達環保產業(集 團)有限公司， 中 國 成立的有 限 公 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污水處理廠」	指	位 於 中 國 東 省 中 山 市 的 中 山 市 東 升 鎮 污 水 處 理 廠

「小欖」 指 位 中 東省的中山市小欖鎮 民

「港元」 指 香港 定貨幣港元

「 人民幣」 指 中 定貨幣 人民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 會命
康達國際 保有限公司
聯 主
中

香港， 零 四年十 月 十

本公告 期，董 會包括八名董 ， 執行董 雋賢先生、李中先生、
劉玉杰女士、段林楠先生及周偉先生， 及獨立 執行董 周錦榮先生、
清先生及彭永 先生。